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耿财社〔2024〕14号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 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残疾人联合会：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临财社发〔2024〕24 号）文件，现将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152.3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8.8 万元，支出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081104 残疾人康复”32.3 万元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，“2081105 残疾人就业”46.5 万元（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4.5 万元，阳光家园计划 42 万元）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4.5 万元，“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42 万元，统筹用于 7 岁以上残疾人康复、

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、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以及阳光家园计划一智力、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等方面支出；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73.5 万元（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21 万元，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52.5 万元），支出列入“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”，统筹用于 0--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及早期干预试点、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、残疾人文化服务、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、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补助等方面的支出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科目。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请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0〕409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。

三、尽快盘活存量资金，加大消化结余力度，加快预算执行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四、为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要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五、财政部门要与残联密切合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及时下拨，并结合地方安排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统筹使用。同时，要按照《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<云南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云财社〔2017〕29号）规定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财政局
2024年2月1日



2024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（一般公共预算）

专项名称		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		
市级财政部门		临沧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临沧市残疾人联合会
县级财政部门		耿马自治县财政局	县级主管部门	耿马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
年度目标		1. 通过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, 为有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家庭7岁以上残疾儿童或成年持证残疾人(含视力、听力、肢体、智力、精神残疾)提供康复医疗、康复训练、辅助器具适配、支持性服务等基本康复服务, 有效改善其功能障碍、提高生活质量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。 2. 通过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的实施, 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, 让更多有需求的残疾人获得生产劳动技能, 促进就业增收。 3. 对符合托养条件的 1560名智力、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给予托养服务补助。		
资金情况(万元)		78.80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有需求的7岁以上残疾儿童或成年残疾人得到康复的服务比例	≥85%
			培训农村困难残疾人入次数	≥90%
			阳光家园计划托养服务补助人数	≥280人
		质量指标	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残疾人掌握和生产技能数量	1-2门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底
	效果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有所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	≥80%

2024年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表（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）

专项名称		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国残疾人联合会			
市级财政部门		临沧市财政局		市级主管部门	临沧市残疾人联合会
县级财政部门		耿马自治县财政局		县级主管部门	耿马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
年度目标		1. 为 0-6岁家庭困难，视力、听力、官语、肢体、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、肢体矫治手术、功能训练等服务，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，增强自理及社会参与能力，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。 2. 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，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。 3. 继续开展文化进社区活动，使残疾人参与文化生活的需要得到满足。通过加强州市级电视台手语栏目建设，扶持州市、县级残联融媒体建设，使残联传播力、影响力进一步提升。	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	73.50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惠及人数	≥ 87人	
			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康复救助服务人数	≥ 45人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底	
	效果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	≥ 90%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儿童及家长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	≥ 90%	
			接受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家庭满意度	≥ 80%	